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u>泉州师范学院南安校区食堂加固修缮项目</u>已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u>泉州师范学院</u>,建设资金来源<u>财政拨款</u>,招标人为<u>泉州师范学院</u>,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u>福建正茂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u>。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 2.1. 工程建设地点:泉州师范学院南安校区校园内((南安市码头镇));
- 2.2. 工程建设规模: 工程总造价为 272.2505 万元 ;
-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
- (1)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
- (2) 招标类型: __施工总承包;
- (3)招标范围和内容: <u>本项目位于泉州师范学院南安校区,工程造价</u> 272.2505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搭筑满堂脚手架,原有建筑墙面、屋顶等拆除,梁柱墙基础加固、钢构件、吊顶、屋面、门窗安装、水电恢复、零星修缮施工等,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其中,用于确定企业资质及等级的相关数据: <u>依据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u> 闽建筑【2012】22号文件关于规范校安加固工程招投标活动的通知:

用于确定注册建造师等级的相关数据: <u>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为 272. 2505 万</u>元:

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 __本项目不要求类似工程业绩;

- 2.4. 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下同): 2722505元;
- 2.5. 工期要求:总工期为<u>60</u>个日历天,定额工期<u>/</u>个日历天 (适用于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 果有)<u>无</u>;
 - 2.6. 标段划分(如果有): 一个标段 ;
 - 2.7. 质量要求: 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并达到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u>叁</u>级<u>建筑工程施工总</u> <u>承包和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u>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 3.2. 本招标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 3.3. 本招标项目 不应用 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
- 3.4.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u>不适用</u>个; "类似工程业绩"是指: 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u>不适用</u>。
- 3.5.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u>一</u>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u>一</u>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 3.6. 其他资格要求: <u>投标人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招</u> 标项目(标段)施工的能力,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3.7. 本招标项目采用 资格后审 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3.8.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 9 时 00 分 00 秒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通过 "易交易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www.en.joy5191.com/)"采取无记名方式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招标资料(含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预算书电子版等资料)每套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过期不售。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福建随行软件有限公司易交易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打开。对平台操作有任何疑问,请联系福建 随行软件有限公司,联系电话: 400-870-5191。

5. 评标办法和定标方式

-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 简易评标法 。
- 5.2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定标方式: <u>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u> 中标人。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 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 。
-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 <u>可采用以下任意一种方式提交</u>: <u>(1) 采用现金形式</u>: 应在提交截止时间前从投标人所在地银行的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以电工或银行转账的形式,汇到招标文件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并应在电汇或银行转账单上注明招标项目编号;或(2)电子保险保函形式: 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通过随行易交易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在线申请购买。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资格审查不合格。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 <u>2024</u>年<u>11</u>月<u>2</u>9日 <u>9</u>时 <u>30</u>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u>随行易交易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u>

ttps://www.en.joy5191.com)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7.2. 本工程采用网上无纸化招投标,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在线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对已投递的电子投标文件撤回、编辑再投递,交易系统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份投递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信息为准。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易交易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操作规程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对其进行加密和上传。
- 7.3.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人应在开始解密时间起 30 分钟内在线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操作,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其投标视为无效。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u>随行易交易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en.joy5</u>191.com)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 _泉州师范学院_
地址: 泉州市丰泽区东海大街 398 号
电话:
联系人:陈老师
招标代理机构: <u>福建正茂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u> 地址: 泉州市丰泽区华大街道科技路 258 号字源商厦 517, 邮编: 362000
电子邮箱:
电话:15396611257, 传真:/
联系人:小谢